

证券代码:A600845 B900926 证券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B 编号:临2024-044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夏雪松先生主持，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四、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约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167,138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0.0058%，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五、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二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二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约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133,216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0.0046%，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二批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王剑虎董事为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二批授予激励对象，故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六、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

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根据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约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848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12,285,941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0.426%，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夏雪松董事、王剑虎董事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故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七、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根据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约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1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313,632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 0.0109%，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第一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是否通过：通过。

八、宝之云华北基地 A2 楼项目立项的议案

为顺应 IT 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公司 IDC 数据中心业务的发展需要，董事会批准在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宣钢西厂区内，建设内容为 A2 机房楼以

及其服务的 B2 柴发楼及配套园区小市政。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29,700 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59,836.13 万元。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是否通过: 通过。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 2024 年第三季度内控检查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